

采购公告

锡林郭勒盟乌拉盖巴音胡硕变新建 10 千伏线路工程(人民医院)勘察 设计服务单源直接采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作为采购人，对锡林郭勒盟乌拉盖巴音胡硕变新建 10 千伏线路工程(人民医院)勘察设计服单源直接采购进行采购，现邀请拟定供应商前来报名参与。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盟乌拉盖巴音胡硕变新建 10 千伏线路工程(人民医院)勘察设计服单源直接采购
2. 项目编号：XLGLDL-2025-FW-021
3.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5. 服务地点：锡林浩特市境内。

二、采购内容

1. 本次采购内容：本项目共计 1 个标包，具体内容详见公告附件需求明细表：

标段	标段名称	最高限价（元）	拟定供应商名称
一标段	锡林郭勒盟乌拉盖巴音胡硕变新建 10 千伏线路工程(人民医院)	68815.00	锡林郭勒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 拟采购项目申请事项：

（1）单源直接采购条件的技术分析及理由：

根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锡林郭勒供电公司《采购管理标准》及《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单源直接采购目录》(内电物资【2021】15 号)相关规定，需求明细表中得拟定供应商是《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单源直接采购目录》(内电物资【2021】15 号)第 4 条款中在锡林郭勒供电公司物资管理部完成备案且具有相关资质及承载能力和满足业务需求的单位，因此进行单源直接采购。

(2) 单源直接采购论证专家及联系方式：王卓辉 0479-8296266

3. 公示媒介及公示期：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公示期：2025 年 07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9 日下午 17:00

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采购人，逾期不予受理。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供应商必须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中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5)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7)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注：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专用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单源直接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本项目不收取报名费及采购代理服务费。

2.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竞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竞标报名。

3.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单源直接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2025年07月24日至2025年07月29日下午17:00时，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下载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供应商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竞标事宜，之前未



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 报名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拒绝接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 (2)有效的载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3)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 (4)供应商提供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的证明材料；
- (5)采购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充分考虑上传时间，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包的请供应商按包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包无关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单源直接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不全或不清晰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五、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竞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竞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六、截标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竞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
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人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锡林浩特市海龙新城北门 1 号公寓楼二楼商铺。

八、采购费用：

（1）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2）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供应商需（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 元/包/次；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www.cebpubservice.com）

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 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东段

联系电话: 0479-8296337

吴月建

